## 越冬之後就有暖流

一郭 雅 郁一

臺南市第一漁權會漁業生產合作社 創立於 1991 年間,座落於將軍溪旁的一 個小村庄,偏僻的地點,不起眼的建築, 在濱海公路上呼嘯而過的車輛,鮮少會 注意到它。但是歷經 25 個年頭,它的存 在有其意義,是許多人一生一回最深刻 的記憶。

臺灣自1965年經濟起飛後,工業建 設、對外貿易加速成長,物質享樂需求 提升,貪婪之心也跟著搏扶搖而直上。 大舉的開發、恣意的排放廢棄物造成動 植物的棲地被破壞;不懂何謂永續經營 的過漁行為,讓原本重要的經濟魚種, 變成現在的「商業性滅絕」; 人們所製造 的成千種汙染物質,經過下水道及雨水 融入溪河及海中,造成水質的優氧化, 對魚類的生存造成劇烈的衝擊,本社便 是在這樣的時空背景下成立的。

1988 年,由於將軍溪長年遭受農企 業、市鎮廢水汙染,致將軍溪流域及溪 口養殖區年年損失慘重,文蛤大量暴 斃,漁獲量極速下降,漁民收益萎縮, 雖自民國 60 年間即不斷向政府反應、陳 情,但從未得到應有的重視及解決,故



而沿海住民開始集結,反省漁民於產業 及政府、地方派系、漁民團體…等關係, 終於匯集了累積多年的民怨,組成了另 類漁民團體-臺南市第一漁權會,並密 集向臺南市政府(時為臺南縣政府)提



出要求改善河川,如:減少沿海汙染、 制止養殖生態的破壞、有效遏止汙染 源,但屢屢獲得的結論是政府無能,人 民失望!為了生計,漁權會發起了一連 串將軍溪的護溪、淨溪運動,一度還被 視為刁民, 甚至有人因此被法院判了 刑,可是為弱勢族群發聲,一直以來, 我們當仁不讓。

除了致力於遏制汙染源排放外,同 時也積極謀求漁業經濟的新出路。因應 當時虱目魚養殖年年滯銷、年年虧損之 困境,遂成立了漁業生產合作社,設法 凍藏及延長虱目魚產品生命週期,而為 完成產、製、銷一元化的經營策略,並 設置了水產食品加工廠,專製虱目魚系 列產品之加工。可是本社之人員皆無食 品加工之背景,經多次土法煉鋼的閉門 造車後,報廢的原料及半成品已是以噸 為單位,但虱目魚丸仍是無法下嚥,於 是便向嘉義大學食品加工科系尋求產學 合作與技術轉移,透過該校的師生提供 學術紀錄,本社作業人員實際操作、改 良的模式,終於研發出專屬於本社風味 的虱目魚丸。有了產品,接下來便是銷 售的問題,客戶在哪裡呢?沒有行銷經



驗的理、監事們,開了無數次的會,想 破了頭,依然沒有任何線索,於是大隊 人馬帶著產品,尋求市政府社會局的幫 助,時任合作股現任人民團體科的鄭郁 璇專員,親自向台南監獄及台南看守所 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接洽,讓本社產品列 為受刑人餐點之一,這對本社而言,無 疑是一針強心劑,雖然後來台南監獄及 看守所皆改為公開招標方式,本社為保 障品質優良及穩定,拒絕混入次級品以 降低成本,故競標失敗,從此失去兩大 客戶,但是提攜之恩已是永誌難忘。

要想拓展通路,當然需要多樣化的 商品作為後盾,所以儘管研發過程篳路 藍縷,但是魚酥系列、生鮮品系列以及 其他水產加工品,陸陸續續誕生,雖然 也有叫好不叫座的商品,如:虱目魚酥 冰棒、虱目魚露,也有因成本考量而停 產的商品,如: 虱目魚黑輪,但要提升 市場競爭力,多元開發商品的腳步不能 停。為了與國際接軌,本社自2007年起 即著手申請 HACCP 及 ISO22000 之國際認 證,經過硬體設備及動線的改建,並輔 以軟體系統的建置與整合,終於在 2008 年 7 月間通過認證,晉身為符合國際食 品衛生安全標準之水產食品加工廠,這 是一大鼓舞,事實證明了皇天不負苦心 人。

當年,因不甘屈服於被商業的私心 摧毀了這一切,害怕後代子孫斷送了可 資涵養的海岸生態,這一路走來跌跌撞

撞,其中有很多的挫折,有更多的無奈, 憑藉的是單純的生存理念,加上不屈不 撓的堅持以及永不悲觀的願景。我們更 心懷感恩,在前半段的日子理,有許多 夥伴、團體陪我們走過,相互依持,也 許做法上不免有些微的出入,但理念總 是相同相近。農漁本是一家親,農產品 滯銷時總有我們的身影,公害發生時, 我們也總是站在最前頭,然而多年抗爭 的經驗,已讓我們懂得,理直氣壯時更 應當小心翼翼,但小心並不意味妥協, 理性訴求並不意味火力減弱。在後半段 的日子裡,各級政府官員肯定、輔導, 讓我們得以從純生產的角色,轉型到行 銷、水產加工的方向,在產銷合一的過 程中,有太多的人要感激,其中前農委 會主委林享能先生更是把本社導入「正 途」的舵手,沒有他的循循善誘,不會 有今日的合作社。



對漁權會合作社而言,我們追求的 不只是經濟體的永續經營,永續漁業資 源才是一貫不變的宗旨。回首過往,歷 經的風風雨雨自不在話下,社會各階層 的褒貶亦不一,無論如何,一步一腳印, 都已烙印在這座島嶼的山河大地上,供 予後人訴說。我們期許自己要像越冬池 的虱目魚,要越過每次寒流,越過每個 冬天,我們深信,越冬之後總有暖流, 越冬之後就會有和煦的陽光。

〈本文作者係服務於台南第一漁權會漁業生 產合作社〉

## 中華民國合作事業協會 「合作社事業報導」微稿啟事

- 一、為使社會人士瞭解合作社對地方公益 之貢獻,本報導擬刊登「合作社與社 區關懷」系列報導,以宣揚合作事業 的特質。
- 二、合作社為具有地方性之社團,每年皆 從盈餘中提撥百分之十為公益金,作 為捐助地方公益建設, 諸如:捐建人 行陸橋、地下人行道、捐獻教護車、 消防車、贊助學校建設、提供獎學金 、照顧獨居老人、造訪老人院、孤兒 院、及辦理文化、體育之社會公益活 動·或配合地方產業資源·共同為社 區營造具有地方社區特色之產業文化 發展,造福社區鄰里,等等不勝枚舉 均可提供廣為宣導。
- 三、「關懷社區」為國際合作聯盟所訂定 合作社七大原則之一・我國合作社「 取之於地方,用之於地方,及「回饋 社會,造稿鄉里」的經營理念正合乎 此一原则,然而社會人士不太瞭解, 似有廣為宣傳之必要。
- 四、來稿體裁不拘,字數以二千字左右為 度,並提供相關相片,稿酬優渥,如 蒙投稿請郵寄「台北市福州街11之2 號二樓中華民國合作事業協會收」或 電子信箱: service@clc-coop.tw

L.L.L.L.L.L.L.L.